
农村环境整治机制创新路径探索

——基于安徽省太湖县 T 村的实证研究

陈先吉¹

（中共太湖县委党校，安徽 安庆 246400）

【摘要】安徽省太湖县 T 村，通过充分发挥好支部核心战斗堡垒作用和群众主人翁意识，探索创新出一条“村委会委托环卫理事会负责、广大村民积极参与、保洁员专业服务”三位一体的村庄环卫管理机制，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实践中取得较好成效。从强化组织保障，上下密切联动，规范建章立制，完善自我管理，深入动员群众，筹资内外结合，创新考评机制，建立长效管护机制等方面进行探讨，归纳总结经验教训，分析存在问题，提出解决方案，对构建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体系提供有益参考。

【关键词】农村环境整治 机制创新 乡村振兴

【中图分类号】X321 **【文献标识码】**A

生态文明建设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对“坚持和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做出了制度建设方面的重要部署。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良好生态环境是农村最大优势和宝贵财富，要让良好生态成为乡村振兴的支撑点。当前，我国正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生态振兴是乡村“五个振兴”的重要内容，而农村环境整治则是农村生态振兴的最为重要的中心任务，也是村级组织必须面对的重点和难点问题。

1 基本情况

太湖县大石乡 T 村位于太湖南部，南面紧临泊湖，属于生态农业村。18 个村民小组，825 户，3196 人，村两委班子 5 人，后备干部 2 人，党员 126 人，辖区面积 4.5km²。先后荣获省级森林村庄，美好乡村建设先进单位、康居新村先进单位、村务公开民主示范村等荣誉称号。2014 年 4 月 T 村正式启动环境整治工作，通过充分发挥好支部核心战斗堡垒作用和群众主人翁意识，创新出一条“村委会委托环卫理事会负责、广大村民积极参与、保洁员专业服务”三位一体的村庄环卫管理模式。

1.1 强化组织保障，上下密切联动

县政府出台《太湖县农村生活垃圾三年治理行动方案》（太政办秘[2015]91 号），从保洁队伍、环卫设施、运转模式、项目资金等方面给予坚强保障。乡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多次到 T 村开展环境整治专题调研，帮助该村理清工作思路，破解工作的难点、堵点。乡环保办深入开展业务培训和指导，就垃圾收集、转运模式、环卫设施配置等方面进行点对点指导。村两委成立 T 村村庄环境整治领导小组，明确村总支书记为第一责任人，将全村 18 个村民小组划分为 5 个卫生责任片，村两委成员分片负责，领导小组下设环境卫生管理理事会，成员由村民代表选举产生，负责管理日常环境卫生工作，做到工作有人抓，事情有人管。一是充分发挥党员示范带头作用。T 村结合开展处置不合格党员活动，将新农合、新农保、环卫费等费用缴纳、公益行为参与等事

作者简介：陈先吉（1971—），男，讲师，硕士，研究方向：经济管理、基层党建。

项纳入党员考核。在百分制考核指标中，环卫费的收缴占 30 分，其中党员个人按时完成缴费用任务得 10 分，党员自家环境卫生维护管理起到示范作用得 10 分，同时带动两户完成缴费和维护好自家日常卫生得 10 分，引导群众向党员看齐。二是干部齐抓共管合力推动。组长负责上门收取各户环卫费，同时要带头缴纳，环卫费收取完成率将直接与工作经费挂钩，考核合格的从村集体收入中奖励 600 元作为日常工作经费。村两委成员各包 1 个片区，负责片区环卫费收取，村干不仅要主动带头缴纳环卫费，更要积极动员亲属主动缴费，同时到每家每户做好宣传工作。环卫费的收费完成情况与村干年底绩效工资挂钩，未能收取的环卫费年终从村干工资中扣取垫付。

1.2 深入动员群众，筹资内外结合

一是多措并举开展宣传动员。环境整治工作全覆盖后，T 村先后召开了党支部会议、组干会、村民代表大会等系列会议进行政策宣传和动员，进一步统一群众思想。印制了《美丽 T 是我家，环境卫生靠大家》宣传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村庄环境卫生“七不准”》、《住户门前“三包”》等各 900 余份发至全村各户。举办“开展环境整治，共建美丽家园”为主题的大型群众文艺汇演，通过小品、快板、有奖问答等群众喜闻乐见的节目形式向群众宣传环保理念，对“文明和谐家庭”进行了表彰。通过各种方式引导宣传，群众对村庄环境卫生整治有了新认识，新期盼和新要求，全民参与意识更高。二是筹资渠道内外结合。为保证环境整治工作顺利运转，T 村通过内外结合缓解资金压力，将环卫基础设施配置缺口资金和环卫设施的日常维护费用从村集体经济收入中列支。积极利用“外援”。充分利用各级财政资金和各项奖补政策。将上级拨付的财政经费整合到保洁包干经费当中。将上级拨付专项资金投入垃圾池建设，新建垃圾池 6 个，垃圾集装箱 2 个，购买垃圾桶 825 个、环卫篓 850 个、环卫袋 900 套，基础设施累计投入 10 万余元，全村保洁人员每年包干经费 5 万元。扎实做好“内功”。根据村民代表大会决议，全村实行统筹，除五保户、残疾人外每年人均 5 元，户均 40 元，由理事会出具收据收取管理使用；经营店每年收取环卫费 80 元；红、白喜事保洁费一次 50 元，由保洁人员出具收据收取。全村 825 户实际收取环卫费 43000 元。通过党员模范带动，村、组干部齐抓共管，群众积极参与以及环卫工辛勤劳动，人居环境有了明显改善。

1.3 规范建章立制，完善自我管理

T 村在村庄环境卫生整治过程中，妥善解决好组织引导与群众自发的关系，尊重群众主体地位，善于组织群众、动员群众、依靠群众，实现群众事情群众办。一是竞争上岗，选好高素质环卫队伍。经村党总支提议、两委会商议，在全村范围内发布《选聘环境保洁人员公告》。群众应聘的积极性很高，短时间内就有 22 人报名竞争。通过采取竞争上岗，由村民代表大会无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在每个片区竞争选聘一名环卫工，交由环卫理事会管理使用。二是民主理事，配强高效率的服务组织。在选聘 5 名环卫工的基础上，经村民代表大会决定成立 T 村环卫理事会，理事会成员民主推选产生 1 名理事长，全面负责环境卫生理事会工作。理事会负责全村渠道淤积、道路管护、环境卫生等工作，确保村庄环境整洁，做好群众宣传引导。由理事会组织保洁员每周一、周四早晨 8 时至中午 12 时负责本片区垃圾收集，并及时与乡环卫所联系组织清运。三是自我管理，制定完善的规章制度。及时出台《T 村环境卫生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了理事会、保洁员、农户和村委会的职责。农户重点作好自家门前和庭院内的环境卫生的管理维护，环卫理事会组织保洁员主要做好村庄公共设施、道路、沟渠的维护并负责清运垃圾，村委会主要负责环境卫生整洁的监督考核。《T 村人口文化活动广场管理规定》明确了村民在广场活动的行为准则，将环境保护纳入《村规民约》。根据村情，制定了《垃圾桶登记管理制度》，确定了“一户一桶”的原则，全村每户都配有 50L 的环卫桶，主要用于落实村民自家的“门前三包”以及庭院内的垃圾收集。垃圾桶由村里统一采购，统一规格，统一编号，统一发放，统一登记，每户自行负责保管，人为损坏或遗失由各户赔偿。

1.4 创新考评机制，管护长抓长严

虽组建了专业的环卫队伍，配备了一整套专业的环卫设施，但环境卫生整治效果还需要一把“尺子”来衡量。一是创新考评机制。首先是环卫理事会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住户的“门前三包”工作以及庭院内的环境卫生情况，评定其季度环卫等级，并作为年度“文明户”评选的依据。其次由村两委包片的同志对环卫理事会工作全年组织月度考核。在日巡查、月考核中，每发

现一处暴露垃圾将及时进行登记，将按照需要清扫完成的工作量扣减环卫工 1 至 2 分对应 10 元至 20 元不等的绩效工资，并督促环卫工及时清理完毕。在 5 万元的包干经费中，80%用于劳务工资，20%用于考核奖励。保洁员实行一年一聘，年终由农户对保洁员进行满意度测评，结合全年的考评、处罚记录，对不合格保洁员予以清退。二是强化监督。环境卫生管理费由村环卫理事会管理，专款专用。环卫理事会每季度将该经费的使用情况以支出明细的形式在村务公开栏中公布，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将各片保洁员的责任片范围、联系方式、监督举报电话在各片显眼位置公示，接受群众的监督。

2 存在的问题

2.1 环卫工工资补助标准不高

根据《太湖县农村生活垃圾三年治理行动方案》，县要求畈区乡镇行政村每 500 人口配备 1 名环卫工，每年补助环卫工资 4000 元。按照实际劳动强度、垃圾收集覆盖范围和相对工资水平，T 村年度支付给每名环卫工工资近万元，需要村自筹解决工资缺口部分。

2.2 环卫设施维护缺乏资金

县对每村补助环卫设施购置费用 2 万元，用于采购垃圾桶、建设垃圾池等设施，另外补助 1 万元购买密闭式机动垃圾收集车，两项补助均为一次性。T 村从 2015 年开始全村配备了 625 个垃圾桶，因为风吹日晒和腐蚀，每年约有 20%左右的垃圾桶已出现自然破损且需要更换，环卫电动车电瓶需要定期更换，环卫设施维护存在资金缺口。

2.3 生活垃圾二次转运费用过高

县政府根据乡镇转运站至县垃圾无害化处理场的运距按 0.4 元/km·t 予以补助，大石乡离县城距离为 40km，县补贴运费为 16 元/t。据测算，T 村的垃圾通过收集、转运到县垃圾填埋场成本约为 170 元/t，2016 年度 T 村共转运生活垃圾约 200t，大石乡政府仅为该村转运垃圾一项就缺经费近 3.1 万元。

2.4 垃圾并未真正做到分类收集

当前环境整治要求垃圾做到分类处理，但实际工作中可回收的矿泉水瓶、饮料瓶、纸箱、报纸等垃圾和不可回收垃圾均一并投入到垃圾桶中，后通过转运统一运到县垃圾填埋场填埋，资源并未做到循环、可持续利用。

3 下一步工作建议

3.1 提高环卫工工资补助标准

当前本县对畈区乡镇行政村环卫工资每年补助 4000 元，但工资远不足以支付，建议适当提高工资标准，既可以减轻村支付环卫工工资压力，也可以提高环卫工积极性，确保工作实效。

3.2 每年给予环卫设施一定维护费用

当前各行政村采购的垃圾桶、环卫车、垃圾池、垃圾集装箱等设施均有一定的使用年限，建议后期县出台政策，每年给予行政村一定的经费对环卫设施进行维护更换，使环卫设施持续、不间断发挥使用价值。

3.3 提高对乡镇生活垃圾二次转运补助

当前各村垃圾收集、转运的费用大多由乡政府承担，县补贴的资金远远不够，给乡镇财政带来非常大的压力，建议提高乡镇转运站至县垃圾填埋场的运输补助金额，化解资金缺口，确保垃圾收集无盲区、无死角，切实改善人居环境。

3.4 探索建立垃圾回收超市解决垃圾分类问题

当前因为工作经费、生活习惯等因素限制，垃圾并未做到分类处理。建议县财政拿出部分资金在个别行政村试点建立垃圾回收超市以逐步推广，具体可以参考黄山市休宁县流口镇流口村模式，以村委会为主体建立垃圾回收超市，村民以一定数量矿泉水瓶可以兑换黄酒或牙刷，一定数量易拉罐可以换一包酱油，一定数量烟盒可以兑换食盐等；回收超市的垃圾再卖到废品收购站，超市运转资金缺口部分由财政资金予以补贴，以此来促进垃圾分类处理，实现资源可回收利用。

参考文献：

- [1]蒋培. 农村垃圾分类处理的社会基础——基于浙中陆家村的实证研究[J]. 南京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9(6).
- [2]张芷婧. 农村环境治理中的农民主体性探究[J]. 农业经济，2019(9).
- [3]王春荣，韩方平. 农村环境治理中的社会资本探析[J]. 东北师大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3(3).
- [4]张桃林. 让良好生态成为乡村振兴的支撑点[N]. 中国政协报，2019-04-25.